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转让参股公司股权,可以进一步聚焦主业发展,优化业务结构,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方向。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下接签署页)

(此页无正文,为《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曲 国 霞	孟 红

2022年12月17日